



第六十一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 99

国际药物管制

哥伦比亚、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危地马拉、墨西哥、巴拿马和巴拉圭：
决议草案

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

大会，

回顾《联合国千年宣言》、¹ 大会 2005 年 12 月 16 日第 60/178 号决议及其以往其他各项决议，

重申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政治宣言》² 以及落实所定 2008 年目标的重要性，

又重申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四十六届会议部长级部分通过的部长联合声明、³ 《实施〈减少毒品需求指导原则宣言〉⁴ 行动计划》⁵ 和《开展国际合作根除非药用作物和促进替代发展行动计划》，⁶

¹ 见第 55/2 号决议。

² S-20/2 号决议，附件。

³ 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03 年，补编第 8 号》(E/2003/28/Rev.1) 第一章，C 节；又见 A/58/124，第二节 A。

⁴ S-20/3 号决议，附件。

⁵ 第 54/132 号决议，附件。

⁶ S-20/4 E 号决议。



严重关切虽然各国、相关组织、民间社会和非政府组织继续加紧努力,但毒品问题仍严重威胁全人类的安全及各国的国家安全和主权,

关切非法药物贩运和恐怖主义及其他国内和跨国犯罪活动,特别是贩运人口,尤其是贩运妇女和儿童,洗钱、贪污和贩运军火及化学前体等行为继续相互关联,带来严重挑战和威胁,并重申要对付这些威胁就必须开展强有力的有效国际合作,

铭记定于 2008 年进行对会员国落实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所定目标和指标情况的十年期评价,

指导原则

1. **重申**对付世界毒品问题是共同分担的责任,必须在多边环境下采取统筹兼顾的方针加以解决,实行时必须完全符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和国际法的其他规定,特别是充分尊重各国主权和领土完整、不干涉他国内政原则以及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并以权利平等和相互尊重的原则为基础;

2. **又重申**在综合处理解决毒品问题时,应采取均衡方法,兼顾减少需求和减少供应相辅相成的两个方面;

国际公约

3. **敦促**尚未批准或加入经《1972 年议定书》修正的《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⁷《1971 年精神药物公约》⁸ 和 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⁹ 的国家批准或加入这些公约,并促请缔约国执行其所有规定;

4. **邀请**所有国家作为优先事项签署、批准或加入《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¹⁰ 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¹¹ 并请缔约国加以充分执行,以期全面打击与非法药物贩运有关的跨国犯罪活动;

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5. **敦促**所有国家促进和落实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的成果以及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四十六届会议部长级部分的成果;执行《实施〈减少毒品需求指导原则宣言〉⁴ 行动计划》,⁵ 并加强其国家努力,遏制本国人口中滥用非法药物的现象;

⁷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976 卷,第 14152 号。

⁸ 同上,第 1019 卷,第 14956 号。

⁹ 同上,第 1582 卷,第 27627 号。

¹⁰ 第 55/25 号决议,附件一至三,和第 55/255 号决议,附件。

¹¹ 第 58/4 号决议,附件。

6. **吁请**各国和其他相关行动者对 1998 年以来其各自关心的领域在实现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所定目标和指标上取得的进展进行评价；

7. **吁请**所有国家加强努力，通过下列行动实现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为 2008 年所定的目标：

(a) 促进国际倡议，以便根除或大大减少包括合成药物在内的精神药物的非法生产、销售和贩运以及前体的他用；

(b) 在减少需求领域取得重大的、可衡量的成绩；

8. **敦促**会员国履行其报告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后续执行行动的义务，充分报告特别会议上商定的所有措施的情况；

减少需求

9. **敦促**所有会员国加强国家努力，制止本国人民、特别是儿童和青年滥用非法药物，进一步执行减少需求的全面政策和战略，包括向吸毒者、尤其是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和其他血源性疾病的吸毒者提供获得治疗、保健和社会服务的途径，并就国际管制的所有药物开展研究；

在根除非法作物以及在替代发展方面的国际合作

10. **重申**有必要根据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开展国际合作根除非法药物作物和促进替代发展行动计划》，⁶ 以综合方式根除非法麻醉品作物；

11. **邀请**各国继续努力，实施创新的替代方案，尤其是重新造林、农业和中小型企业，并强调联合国系统和国际社会必须帮助那些受益于此类方案的社区实现经济和社会发展；

12. **又邀请**各国虑及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关于非法作物种植的年度调查结果，考虑调整其药物管制战略；

13. **要求**采取全面办法，酌情将包括预防性替代发展在内的替代发展方案纳入更广泛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方案中；

14. **吁请**会员国及各国家和国际发展组织加强努力，在项目区增强当地社区和当局的力量并提高它们在决策过程中的参与程度，以便增强它们对根据国家立法采取的发展措施的掌控及这些措施的持久性，创建守法和繁荣的农村社会；

非法合成药物

15. **重申**防止将化学品从合法商业转用于非法药物制造是防止药物滥用和贩运的全面战略的一个必要组成部分，这需要出口国、进口国和过境国进行有效合作，并呼吁各国与国际和地区主管机构合作，必要时尽可能与每个国家的私营部门合作，根据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的《政治宣言》² 中确定的 2008 年目标

以及在特别会议通过的关于管制前体的决议，¹² 通过和执行关于防止将化学品转用于非法药物制造的措施；

16. 吁请会员国参与建立非法合成药物监测系统，并将关于新出现的被滥用药物的资料自愿送交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和国际麻醉品管制局，以便它们可以分享关于这些药物及其滥用情况的现有知识；

司法合作

17. 吁请所有国家加强各级司法和执法当局间的国际合作，以防止和打击非法药物贩运，并交流和促进最佳操作方法，以查禁非法药物贩运；

数据收集

18. 强调数据收集和分析以及对现行国家和国际政策的结果进行评估是进一步制定完善的循证药物管制战略的必要手段，因此鼓励会员国进一步发展监测和评价工具并使之体制化，并利用现有数据，包括从毒品测定实验室获取的数据，在各级交换和交流信息；

打击洗钱

19. 吁请各国考虑将关于建立国家网络的规定纳入其国家药物管制计划，以提高各国预防、监测、管制和制止与洗钱及资助恐怖主义有关的严重犯罪的能力，全面打击一切跨国有组织犯罪行为，并补充有关对付洗钱问题的现有区域和国际网络；

联合国机构

20. 注意到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主题为作为一项重要药物管制战略加强替代发展并将替代发展问题确定为一个涉面广泛的问题的专题辩论的成果；¹³

21. 重申决心继续加强联合国的国际药物管制机构，特别是麻醉药品委员会、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和国际麻醉品管制局，使它们能够执行其任务规定；

22. 鼓励麻醉药品委员会作为国际药物管制的全球协调机构以及作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毒品计划理事机构，和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继续进行有益的工作，对在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非法生产中使用的前体和其它化学品进行管制；

¹² S-20/4 B 号决议。

¹³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06 年，补编第 8 号》(E/2006/28)，第二章。

23. **注意到**国际麻醉品管制局需要足够的资源来执行各项任务，包括在团结项目和棱晶项目框架内有效执行任务所需的资源，因此，敦促会员国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6 年 7 月 23 日第 1996/20 号决议承诺作出共同努力，给予管制局充分、足够的预算资源，并强调必须保持其能力，除其他外，由秘书长提供适当的手段和由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提供适当的技术支助，并吁请加强会员国与麻管局之间的合作和谅解，以便该局能够履行它根据各项国际药物管制公约所承担的一切任务；

24. **欢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努力执行任务，并请办事处继续：

(a) 加强与会员国的对话，并确保继续改进管理，以便以可持续的方式更好地实施方案；并进一步鼓励执行主任除其他外，通过充分实施麻醉药品委员会各项决议，尤其是决议所载的各项建议，最大程度地发挥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毒品计划的效力；

(b) 加强与会员国及与联合国各方案、基金和相关机构以及相关区域组织和机构及非政府组织的合作，并应请求协助落实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成果；

(c) 在现有自愿资源的范围内，向特别是通过采用替代发展方案并将其纳入更广泛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方案来设法减少非法作物种植的国家提供更多协助，并探索创新型的新筹资机制；

(d) 考虑到第二十届特别会议的成果，在其关于非法贩运药物问题的报告中对全世界非法贩运和转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方面的趋势，包括对所用方法和路线，提出客观和全面的最新评估，并就如何提高沿途各国处理毒品问题所有方面的能力提出建议；

(e) 出版载有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全面和均衡资料的《世界毒品问题报告》，并寻求额外的预算外资源以便以所有正式语文出版该报告；

(f) 动用为此目的提供的现有自愿捐助，向被相关国际机构确认为受毒品转运影响最大的国家提供技术援助，特别是需要此类援助和支助的发展中国家；

(g) 向请求获得支助以建立或加强科学和法政能力的会员国提供援助，并促进科学支助与国家、区域和国际药物管制框架、立法和实践的统一；

(h) 应会员国的请求向其提供法律咨询服务，以支持其执行各项国际药物管制公约；

(i) 与会员国交流关于为执行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所定目标和指标而开展的工作的情况；

(j) 向大会提交关于该办事处在本段所述各领域工作的年度报告；

25. **敦促**各国政府扩大捐助基础和增加自愿捐助，特别是增加一般用途捐助，向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提供最大可能的财政和政治支持，使其能继续、扩大和加强其业务和技术合作活动，并建议联合国经常预算向办事处拨出充足的资金以便该办事处能履行其任务，并争取获得有保证而且可预测的资金；

26. **鼓励**各国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会议及麻醉药品委员会近东和中东非法贩运毒品及有关事项小组委员会会议继续对加强区域和国际合作作出贡献；

27. **吁请**相关联合国机构和实体、其他国际组织和国际金融机构，包括区域开发银行，将药物管制问题作为主流工作的一部分纳入各自方案，并吁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继续发挥主导作用，提供相关数据和技术援助；

28.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¹⁴并在考虑到提倡综合报告的情况下，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¹⁴ A/61/221。